2025 年度

乐山市

五通桥区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4 -

一、部门职责 ..... - 4 -

二、机构设置 ..... - 4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5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5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7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1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1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4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4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4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17 -

第四部分　附件 ..... - 21 -

第五部分 附表 ..... - 47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47 -

二、收入决算表 ..... - 47 -

三、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47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 . - 4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 . - 47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 . . - 47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2、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承办区政府报送备案工作。负责各镇（乡）政府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报送区政府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4、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5、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6、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7、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8、负责全区外来企业投诉处理和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工作。9、负责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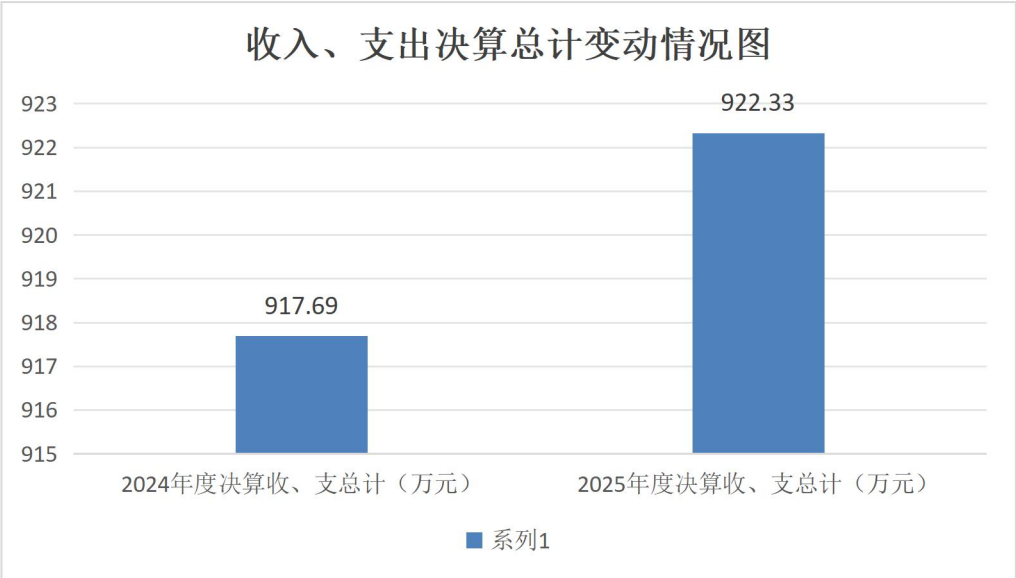
纳入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22.33 万元。与 2024 年度 917.69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4.64 万元，增长 0.5%。主要变动原因是：在收入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65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0.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减少 0.98 万元；在支出方面，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21.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3.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44 万元。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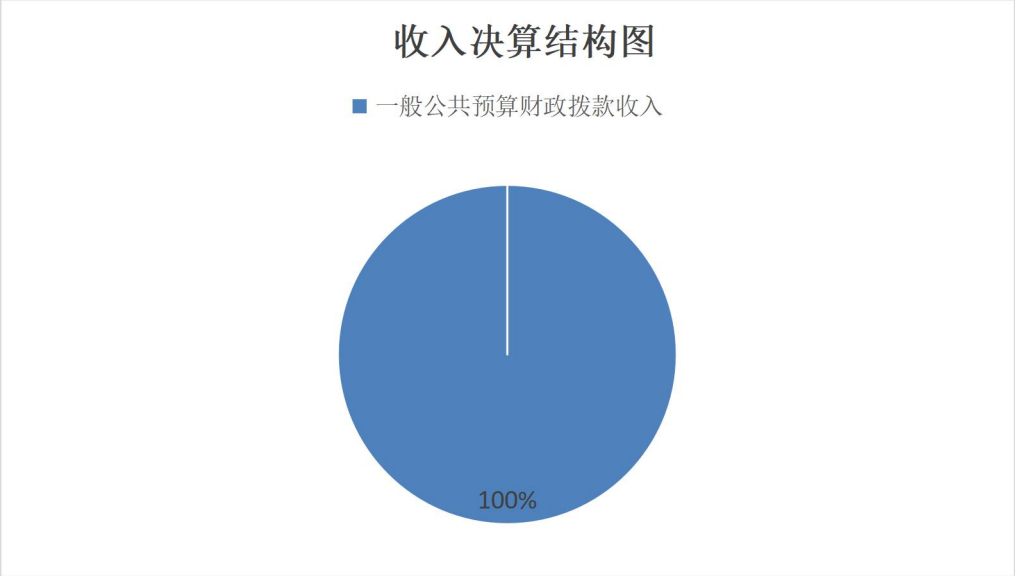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22.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1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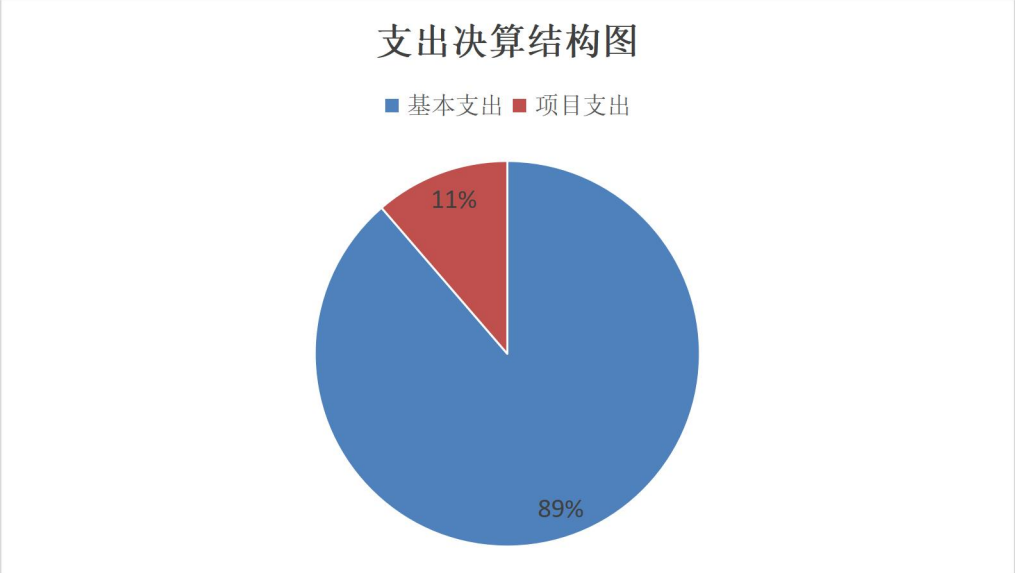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22.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7.61 万元，占 88.67%；项目支出 104.52 万元，占 1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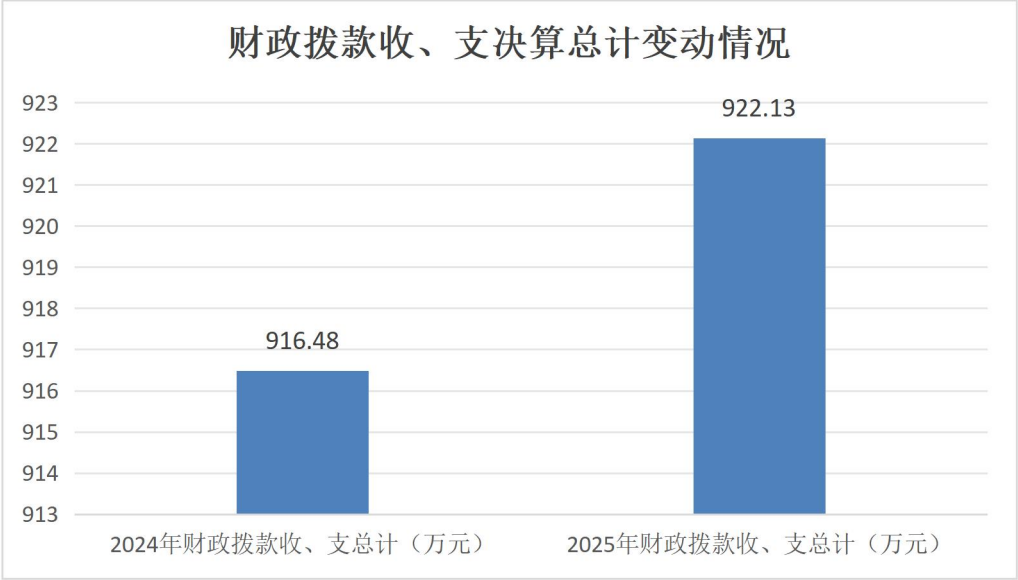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22.13 万元。与 2024 年度 916.48 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5.65 万元，增长 0.6%。主要变动原因是：在收入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65 万元；在支出方面，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22.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3.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44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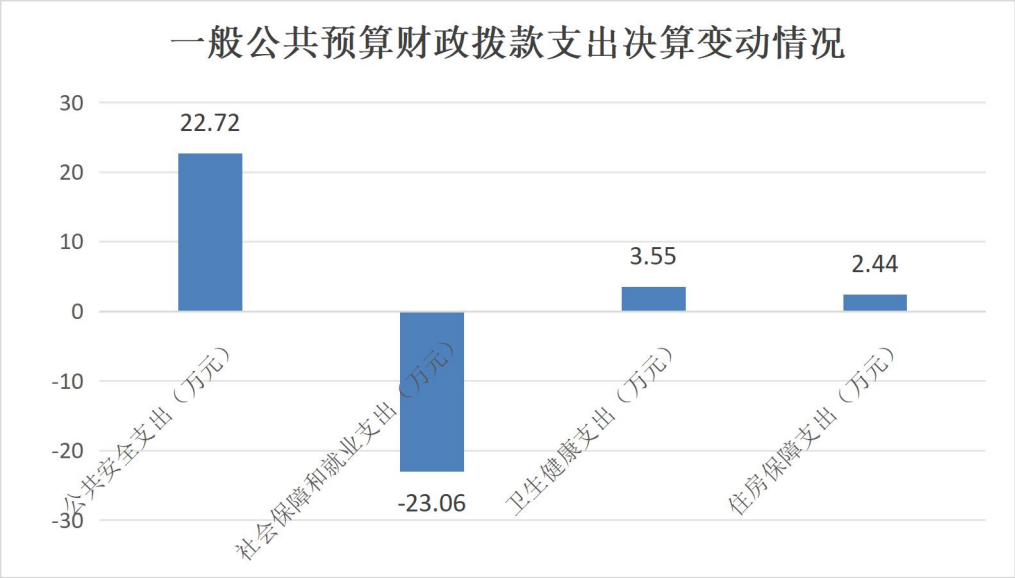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2.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 916.48 万元相比，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5 万元，增长 0.6%。主要变动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22.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3.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4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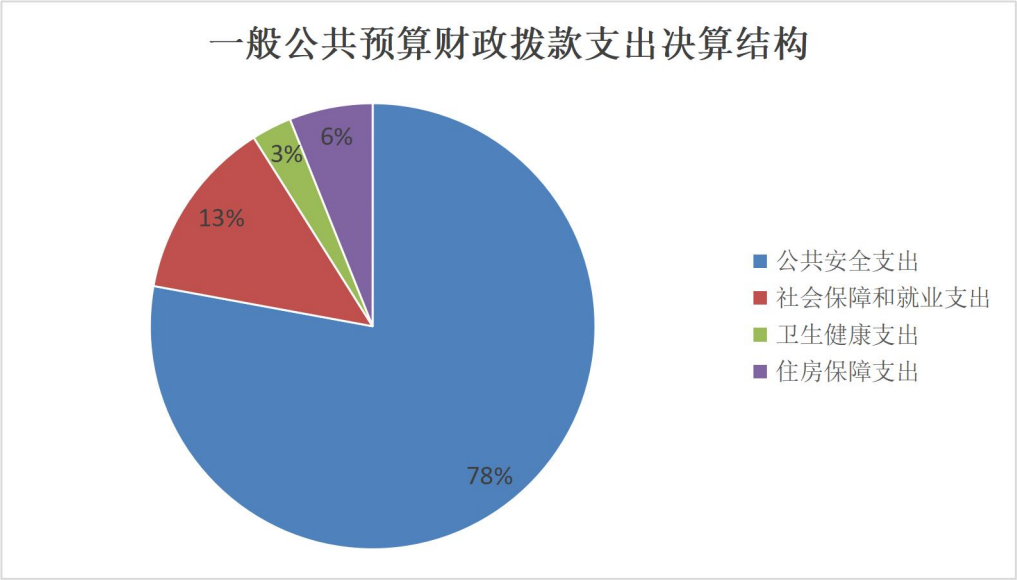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2.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718.24 万元，占 77.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8 万元，占 13.15%；卫生健康支出 26.81 万元，占 2.91%；住房保障支出 55.81 万元，占 6.0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922.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615.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86.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15.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

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67.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3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17.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1.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2.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19.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支出决算为 55.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7.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0.97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6.64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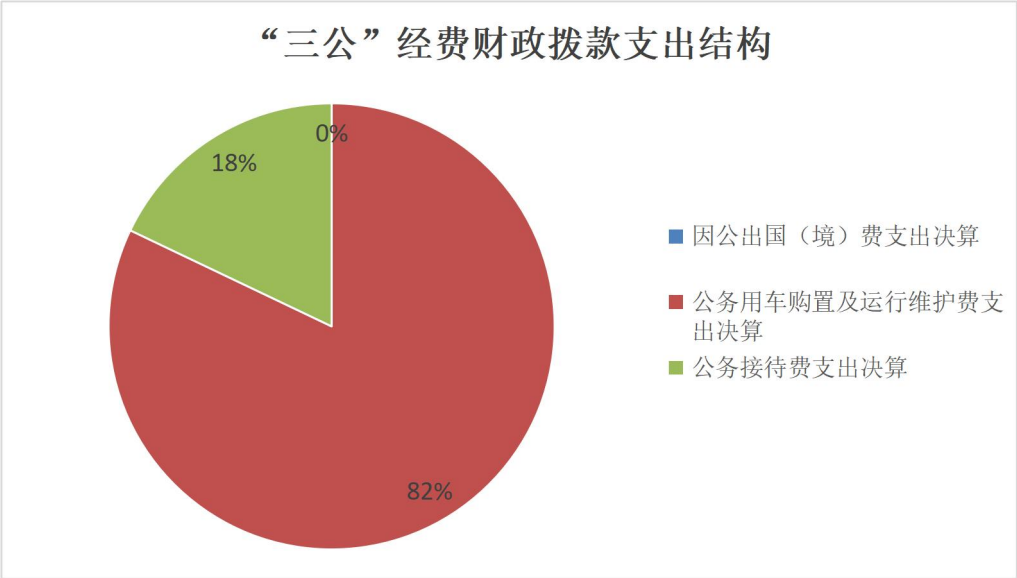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 4.08 万元减少 1.01 万元，下降 24.75%。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52 万元，占 82.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5 万元，占 17.92%。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该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度 3.1 万元减少 0.58 万元，下降 18.7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派车审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新能源车1辆、越野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5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4年度0.98万元减少0.43万元，下降43.88%。主要原因是2025年接待事项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5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5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攀枝花市委依法治市办来桥调研（0.24万元）；2.“八五”普法验收实地调研（0.07万元）；3.峨边司法局考察学习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工作（0.06万元）；4.全市社区矫正案件评查（0.07万元）；5.全市安置帮教工作交叉检查（0.06万元）；6.市司法局调研涉企行政执法工作（0.05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无。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4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4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64 万元，比 2024 年度 110.45 万元增加 6.1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11 万元，水费减少 0.08 万元，电费减少 0.25 万元，邮电费减少 3.34 万元，差旅费增加 1.61 万元，会议费减少 0.21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0.43 万元，劳务费增加 0.43 万元，委托业务费增加 0.08 万元，工会经费减少 0.13 万元，福利费减少 0.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5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0.4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2.06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复印机、碎纸机、扫描仪等办公用品。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5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2023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基本工作经费、2024 年

上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2025 年上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普法宣传、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第一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经费、基层司法业务、法制工作经费和法律援助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 2025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2023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基本工作经费、2024 年上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2025 年上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普法宣传、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第一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其中，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 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反应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的基本支出。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未单独

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反映各级司 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 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 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款）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款）机关事业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养老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部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乐山市五通桥区司法局 2025 年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五通桥区司法局是行政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机构职能：1、承担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2、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承办区政府报送备案工作。负责各镇（乡）政府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报送区政府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4、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5、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6、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

工作。7、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8、负责全区外来企业投诉处理和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工作。9、负责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人员概况：我局核定的政法专项编制38人，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1人。2025年年末实有政法专项编制人员35人，工勤人员1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规范落实基本支出保障，足额完成工资性支出、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离退休经费、工会福利费、“三公”经费等资金支付，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2、强化法治保障，做好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性文件管理、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

3、协调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等工作；

4、做好安置帮教、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司法所等基层司法业务工作；

4、做好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

5、做好法律援助工作，优化法律供给，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6、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落实法治建设各项任务，做好普法宣传和法治示范创建等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计划用922.13万元资金强化法治保障，做好重

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性文件管理、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全面推进普法工作，深化依法治区，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进安置帮教、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司法所等基层司法业务工作，加强法律援助，助力乡村振兴，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项目推进、民生工程建设提供多层次的优质法律服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单位2025年财政资金拨款收入922.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拨款收入817.62万元，项目支出拨款104.51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2025年资金支出情况按项目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718.2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121.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80元，住房保障支出55.80万元。

2、2025年资金支出情况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其中基本支出817.62万元(人员经费700.97万元、公用经费116.65万元），项目支出104.51万元。

3、2025年资金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支出：工资福利支出682.6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16.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32万元，资本性支出4.23万元。详见下表:

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一)

单位：万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与全年预算差

				异
公共安全支出	628.48	753.32	718.25	-35.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22	121.28	121.28	0
卫生健康支出	23.77	26.8	26.8	0
住房保障支出	53.57	55.8	55.8	0
合计	819.04	957.2	922.13	-35.07

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二）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与全年预算差异
一、基本支出	721.98	817.81	817.62	0
人员经费	596.50	700.97	700.97	0
公用经费	125.48	116.84	116.65	-0.19
二、项目支出	97.06	139.40	104.51	-34.89
合计	819.04	957.21	922.13	-35.08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5年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无历年财政资金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目标制定

部门整体目标绩效编制情况：为本单位更好地完成基层司法业务日常工作和顺利开展办案业务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从人力、物力上保证了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有效预防法律风险，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全区科学发展、绿色崛起提供坚强的法律保障。本单位指标设置及完成情况如下：

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单位）：
504-司法局

年度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拨款(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2025	收入预算	813.98	813.98	0.00
	支出预算	813.98	813.9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认真落实上级部门关于法治建设决策部署，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法治五通桥建设，按要求做好“一规划两方案”和“八五”普法规划的总结验收；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区）；常态化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持续服务惠民，继续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加强对弱势群体的援助力度；持续开展企业法治体检工作；加强加大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断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积极引进法律服务人才。			
管理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管理	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	15%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管理	单位收入统筹度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年终结余率	10%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管理	一般性支出金额	480,000.00 元	完成
成本指标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规范	优	完成
成本指标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预算偏离度	10%	完成
成本指标	采购管理	采购执行率	100%	完成
履职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准确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准确率=100%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理及时率	人民调解案件办理及时率≥95%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群众知晓率	普法宣传群众知晓率≥95%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社区矫正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优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案件补贴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健全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及时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及时率 98%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法治宣传活动场次	全年举办 12.4 等法治宣传活动场次 12 场	完成

2025 年，本单位在编制部门预算时按要求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完成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三大要素基本完整。

（2）、目标完成

本单位 2025 年基本支出预算 817.62 万元，全年预算 817.6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817.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本单位2025年申报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1个。分别是:（1）2025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2）2023年度政法转移支付基本工作经费，（3）2024年上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4）2025年上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5）2025年上级依法治省工作经费，（6）普法宣传，（7）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第一批），(8)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经费，（9）基层司法业务，（10）法制工作经费，（11）法律援助。以上项目全年预算金额为139.4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104.5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4.99%。

综上所述，本单位2025年年初预算总额819.04万元，年中净追加预算138.17万元,全年预算总额为957.21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922.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34%，本单位当年无绩效监控调整额，无预算结余注销。

2.预算执行情况

（1）支出控制

节能降耗:本单位本年度水费实际耗用0.42万元，比上年0.50万元减少0.08万元，同比减少16%；电费实际耗用金额1.75万元，比上年2万元减少0.25万元，同比减少12.5%。

三公经费：公务用车本年实际耗用2.52万元，较上年3.10万元减少0.58万元，下降18.71%；本年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上年公务接待费0.98万元，较上年减少0.43万元，下降43.88%；本年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未

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三公经费详见下表:

三公经费决算增减变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决算	3.1	0.98	0
2025 年决算	2.52	0.55	0
增减变动额	-0.58	-0.43	0
增减变动率（%）	-18.71	-43.88	0

部门日常公用经费情况:2025 年,日常公用经费中水费、电费较上年有所下降，办公费、印刷费较上年有所增加，物业管理费与上年持平。

预决算偏差程度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6	1.84	0.42	1.75	0
2025 年决算数	16	1.84	0.42	1.75	0
差额	0	0	0	0	0
偏差度（%）	0.00%	0.00%	0.00%	0.00%	0.00%

预决算偏差程度：2025 年主要费用全年预算数与 2025 年决算持平。

（2）动态调整

本单位2025年度无绩效监控调整额，无预算结余注销额。

（3）执行进度

2025年下达预算总额957.21万元。根据本单位的科目明细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2025年6月30日、9月30日、11月30日和12月31日实际支出分别为443万元、726.14万元、819.88万元、922.13万元；实际预算支出分别占部门预算总额的46.29%、75.88%、85.67%、96.34%。同考评目标进度相比，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进度增加6.29%、8.38%和3.17%和3.66%。详见下表：

2025年度汇总执行进度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6月30日	9月30日	11月30日	12月31日
实际执行金额	443	726.14	819.88	922.13
执行进度	46.29%	75.88%	85.67%	96.34%
目标进度	40.00%	67.50%	82.50%	100.00%
进度差额	6.29%	8.38%	3.17%	3.66%

3.完成结果情况

（1）预算完成

本单位1-12月调整后预算资金总额为957.21万元，实际执行资金总额为922.13万元。预算执行率96.34%。

（2）违规记录

本单位2025年度预算管理方面未接受审计监督和财政检查。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整体情况

（1）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本单位严格按照《五通桥区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五府办函〔2016〕37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规划合理：本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精神进行，符合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

结果符合：11个项目实施结果与项目总体规划计划一致。

（2）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11个项目选取了据实据效的绩效分配方式，分类评价分配程序和过程管理基本规范、基础数据真实，测算精准。

分配及时：本单位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完成结果：本单位2025年申报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1个，调整预算后为8个项目。各项目完成情况如下表：

2025年度项目资金到位与使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初预算资金	调整预算	全年预算	资金到位	资金使用	未到位资金
1	基层司法业务	20.00	-20.00	0	0	0	0
2	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经费	60.00	-29.00	31.00	31.00	31.00	0
3	法律援助	2.00	-2.00	0	0	0	0
4	普法宣传	5.00	-4.35	0.65	0.65	0.65	0
5	法制工作经费	5.00	-5.00	0	0	0	0
6	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第一批）	0	2.27	2.27	2.27	2.27	0
7	2024年上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	5.06	-1.12	3.94	3.94	3.94	0
8	2023年度政法转移支付基本工作经费	0	1.54	1.54	1.54	1.54	0
9	2025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	0	63.00	63.00	53.98	53.98	9.02
10	2025年上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0	12.00	12.00	11.14	11.14	0.86
11	2025年上级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0	25.00	25.00	0	0	25.00
	合计	97.06	42.34	139.4	104.52	104.52	34.88

以上项目全年预算金额为139.4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104.5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4.99%。详见各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违规记录：本单位无违规的情况。

2.50 万以上项目：本单位 50 万元以上项目 1 个：2025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该项目调整预算 63 万元，全年预算 63 万元，实际执行 53.98 万元。绩效情况如下表:

区级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2025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td><td>年度：</td><td colspan="2">2025</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司法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6">项目资金（万元）</td></tr>
<tr><td colspan="2"></td><td>全年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td><td>预算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63</td><td colspan="2">53.98</td><td>0.856825397</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63</td><td colspan="2">53.98</td><td>0.856825397</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DIV/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办公条件，更新办公设备，为本单位更好地完成基层司法业务日常工作和顺利开展办案业务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从人力、物力上保证了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td><td colspan="2">持续推动普法宣传提质增效，发送普法短信 172.8 万余条，蔡金镇蔡金场社区正积极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提档升级竹根镇涌江社区等 3 个基层法治文化阵地；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组织全区行政执法部门和镇共 512 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培训和考试；优化法律供给，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开展农民工劳动合同普查和法治体检，查阅劳动合同 3000 余份，提出法律建议 10 余条，</td></tr>
</table>

				接受法律咨询200余人次；强化重点人群管控，深化平安五通桥建设，组织全区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三新”教育活动和公益活动100余场次，多种形式开展社区矫正法实施五周年主题宣传活动。更新局机关和基层司法所老旧办公设备和办公用房的维修维护，更好地改善了办公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8.5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8.568253968	10	8.5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0件	1248	10	10	
		普法宣传活动场次	≥12场	50	10	10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0.1	0	10	10	
		社区矫正人员远程教育参加率	≥98%	100	10	10	
		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安置帮教案件办理及时率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贯政策群众知晓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制管理、制度健全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三）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

本单位积极推进绩效自评结果内部应用，构建绩效管理闭环，将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根据项目实施成效优化资金配置，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2）自评公开

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对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以及得分情况等在乐山市五通桥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一并进行公开。

（3）整改反馈情况

2025年度接受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涉及结果整改和应用反馈问题0个。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按照2025年度《区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计分标准，本单位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5.5分。详见2025年度《区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评分表。

存在问题。

1、个别项目经济科目细化程度不够。

2、存在预决算偏差程度差异较大的问题。

3、在部门绩效目标的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方面还需进一步提高。

改进建议。

1、提升财务专业知识水平，正确规范使用经济科目、功能科目。

2、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合理安排支出结构。充分了解预算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度。

附件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 年度）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基本工作经费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司法局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3	53.98	0.856825397
其中：财政拨款	63	53.98	0.856825397
其他资金			#DIV/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办公条件，更新办公设备，为本单位更好地完成基层司法业务日常工作和顺利开展办案业务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从人力、物力上保证了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持续推动普法宣传提质增效，发送普法短信 172.8 万余条，蔡金镇蔡金场社区正积极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提档升级竹根镇涌江社区等 3 个基层法治文化阵地；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组织全区行政执法部门和镇共 512 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培训和考试；优化法律供给，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开展农民工劳动合同普查和法治体检，查阅劳动合同 3000 余份，提出法律建议 10 余条，接受法律咨询 200 余人次；强化重点人群管控，深化平安五通桥建设，组织全区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三新”教育活动和公益活动 100 余场次，多种形式开展社区矫正法

				实施五周年主题宣传活动。更新局机关和基层司法所老旧办公设备和办公用房的维修维护，更好地改善了办公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8.5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8.568253968	10	8.5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0 件	1248	10	10	
		普法宣传活动场次	≥12 场	50	10	10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0.1	0	10	10	
		社区矫正人员远程教育参加率	≥98%	100	10	10	
		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安置帮教案件办理及时率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贯政策群众知晓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制管理、制度健全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工作经费</td><td>年度：</td><td colspan="3">2025</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司法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8">项目资金（万元）</td></tr>
<tr><td colspan="3"></td><td>全年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3">年度资金总额</td><td>31</td><td colspan="2">31</td><td colspan="2">1</td></tr>
<tr><td colspan="3">其中：财政拨款</td><td>31</td><td colspan="2">31</td><td colspan="2">1</td></tr>
<tr><td colspan="3">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DIV/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以上项目的实施，更好地完成中共中央《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的工作要求，为推进法治社会，法治政府建设，强化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水平，有效发挥法律顾问的积极作用。</td><td colspan="3">开展农民工劳动合同普查和法治体检，查阅劳动合同 3000 余份，针对签订劳动合同、劳务用工等存在的问题提出法律建议 10 余条。现区政府法律顾问服务单位共 4 家，积极为五通桥区重点项目、重大行政决策提出法律意见。</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权重（百分制）</td><td>得分</td><td>扣分原因分析</td></tr>
<tr><td colspan="5">得　　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3">预算执行率（10 分）</td><td>100%</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咨询（服务）统筹管理项目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咨询服务准确率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咨询服务及时率	≥98%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1 万元	3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理有效率	≥95%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上级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司法局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14	11.14		1
其中：财政拨款	11.14	11.14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继续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做好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加强对老年人、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的援助力度。全年预计完成法律援助案件 70 余件。		深化民生实事，强化法律援助，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8 件，其中涉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 32 件，办理认罪认罚案件 98 件，接待群众法律咨询 1200 余人次，建立法院、检察院律师坐班值班制度，积极开展法律	

				援助民事案件受援人回访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70 件	78	10	10	
		接待法律咨询人次	≥1100	1200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受援人回访率	≥90%	100	10	10	
		法律援助案件应援尽援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及时率	≥95%	98	10	10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预算成本	≤11.14 万元	11.1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弱势群体法律援助需求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民生改善和司法公正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司法局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94	3.94	1			
其中：财政拨款		3.94	3.94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继续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做好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加强对老年人、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的援助力度。全年预计完成法律援助案件 70 余件。			深化民生实事，强化法律援助，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8 件，其中涉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 32 件，办理认罪认罚案件 98 件，接待群众法律咨询 1200 余人次，建立法院、检察院律师坐班值班制度，积极开展法律援助民事案件受援人回访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70 件	78	10	10	
		接待法律咨询人次	≥1100	1200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受援人回访率	≥90%	100	10	10	
		法律援助案件应援尽援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及时率	≥95%	98	10	10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预算成本	≤3.94 万元	3.9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弱势群体法律援助需求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民生改善和司法公正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第一批）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司法局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27		2.27		1		
其中：财政拨款	2.27		2.27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迎接本轮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治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围墙倒塌、建渣杂物堆积、立面墙体斑驳、水沟积於、旱厕粪坑裸露等情况，实施中心城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整治项目			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围墙倒塌、建渣杂物堆积、立面墙体斑驳、水沟积於、旱厕粪坑裸露等情况治理有效，环境卫生质量持续提升，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居住舒适度提高，有效巩固创卫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

					（百分制）		分析
得　　分					100	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围挡	≥2 项	2	10		
	质量指标	外墙粉刷合格率	≥98%	100	15		
	时效指标	建筑渣清理及时率	≥98%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27 万元	2.27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保持率	≥98%	98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章制度健全性	优	优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基本工作经费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司法局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4	1.54	1
其中：财政拨款	1.54	1.54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为本单位更好地完成基层司法业务日常工作和顺利开展办案业务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从人力、物力上保证了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有效预防法律风险，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持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区镇、村（社区）两级调解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5000 余场次，受理调解纠纷 1248 件，调解成功 1248 件，调解成功率 100%。强化合法性审查，出具书面合法性审查意见书 178 份，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0 件	1248	10	10	
		接待群众法律咨询	≥2000 人次	3000	10	1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学习时间达标率	≥95%	100	10	10	
		人民调解案件有效处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理及时率	≥98%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4 万元	1.5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贯政策群众知晓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普法宣传</td><td>年度：</td><td colspan="3">2025</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司法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五通桥区司法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8">项目资金（万元）</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65</td><td colspan="2">0.65</td><td colspan="2">1</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65</td><td colspan="2">0.65</td><td colspan="2">1</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DIV/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项目的实施，为本单位更好地做好全区普法宣传、依法治区日常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经费保障。</td><td colspan="3">稳步推进“八五”普法，深化“法律七进”，全年开展“一月一主题”法治宣传活动50余场次，现场接受法律咨询3000余人次，持续推进基层法治示范创建，蔡金镇蔡金场社区正积极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提档升级竹根镇涌江社区等3个基层法治文化阵地。</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权重（百分制）</td><td>得分</td><td>扣分原因分析</td></tr>
<tr><td colspan="5">得　　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3">预算执行率（10分）</td><td>100%</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举办宣传活动次数</td><td>≥12场次</td><td>5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编印宣传材料数量</td><td>≥12000册</td><td>200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发送普法宣传短信数量</td><td>≥100万条</td><td>172.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公众号点击量增长率</td><td>≥5%</td><td>7</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宣贯政策及时率	≥95%	98	10	10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成本预算	≤3.16 万元	3.1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普法覆盖成效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法宣传工作机制健全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